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2-3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劉哲源

電話：07-7995678轉3147

傳真：07-7406665

電子信箱：lihone1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04304431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影本(10920146_104304431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03學年度第2學期調整上課，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
及公務人員寒假彈性上班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04年1月16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40006198號函辦理，本局103年12月26日高市教人字第1033901850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查上開國教署函示略以，學校如寒假實施彈性上班，則103學年度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公務人員應全日上班期間為104年1月21日至1月27日及104年2月4日至2月10日。查與本局103年12月26日函規範不同，為期全國一致性，請依國教署規定辦理，本局前開103年12月26日函停止適用。
- 三、另因第2學期開學日為104年2月11日，爰2月11日至2月17日應上全天班，併予敘明。
- 四、隨函檢附國教署函影本乙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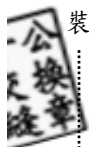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幼兒教育科、社會教育科、特殊



教育科、督學室、人事室(以上皆紙本)

2015-01-21
14:42:29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